股票代码：600279 股票简称：重庆港 公告编号：临2024－022号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

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  |
| --- |
|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关于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4】0681号，以下简称“《工作函》”）。公司及年度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工作函》关注的问题逐项进行认真核查和分析，现就《工作函》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一、关于商品贸易业务。年报显示，公司主要从事港口货物中转运输、综合物流和商品贸易业务。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9.49亿元，其中，商品贸易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7.75亿元，同比减少10.89%，占当期营业收入的56.07%，毛利率为2.22%，同比增加0.82个百分点。在经营计划中，公司指出未来在稳定拓展钢材、矿石、煤炭等现有贸易业务的基础上，还将进一步开拓粮、油等商品贸易业务。**

**请公司：（1）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商品贸易业务的经营货种结构、前十大供应商和客户情况，说明商品贸易业务的供应商和客户彼此之间、以及与公司之间是否存在重叠或关联关系；（2）分货种类别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商品贸易业务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采销量数据，并说明这些数据的同比变化情况和合理性；（3）说明商品贸易业务在采购和销售环节的业务模式和结算方式，并结合对贸易商品所承担的主要责任、主要风险和具有的自主定价权程度等情况，说明商品贸易业务收入的会计核算方法和依据；（4）结合当前和未来计划经营的货种情况，说明开展商品贸易业务的必要性、合理性，以及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协同效应。请会计师对问题（1）（3）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商品贸易业务的经营货种结构、前十大供应商和客户情况，说明商品贸易业务的供应商和客户彼此之间、以及与公司之间是否存在重叠或关联关系；**

**1. 报告期内公司商品贸易业务的经营货种结构，商品贸易业务的供应商和客户彼此之间、以及与公司之间是否存在重叠或关联关系。**

重庆港的商品贸易业务包括重庆港九两江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两江物流”）从事的钢材贸易业务，重庆久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久久物流”）从事的铁矿石贸易业务，重庆市渝物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物民爆”）的民爆产品销售业务。2023年贸易业务收入具体金额如下：

|  |  |
| --- | --- |
| 类别 | 2023年度销售收入（元） |
| 钢材 | 1,888,545,438.45 |
| 铁矿石 | 763,676,076.99 |
| 民爆产品 | 122,865,725.70 |
| 合计 | 2,775,087,241.14 |

①两江物流从事钢材贸易业务的客户主要是重庆地区的钢材经销商，供应商主要是国内各大钢厂或者钢厂下属的销售公司，2023年度两江物流钢材贸易前十大客户和供应商分别为：

钢材贸易2023年度前10大客户为：

|  |  |  |
| --- | --- | --- |
| 客户单位 | 销售量（吨） | 2023年度收入确认金额（元） |
| 重庆满捷商贸有限公司 | 134,990.31  | 455,359,685.50  |
| 重庆天辰创豪物资有限公司 | 62,713.53  | 256,087,920.46  |
| 重庆鼎强商贸有限公司 | 51,897.83  | 245,689,735.44  |
| 重庆金日欣物资有限公司 | 48,263.50  | 209,117,744.99  |
| 重庆冠亚物资有限公司 | 48,026.37  | 187,954,346.82  |
| 重庆祥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36,954.41  | 181,707,002.31  |
| 重庆安信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19,296.54  | 79,497,019.28  |
| 重庆锦钰物资有限公司 | 18,379.17  | 65,490,547.28  |
| 重庆市港巨商贸有限公司 | 8,786.03  | 40,899,017.37  |
| 陕煤重庆港物流有限公司 | 8,090.05  | 33,976,286.14  |
| 合计 | 437,397.74 | 1,755,779,305.59 |

钢材贸易业务的2023年度前十大供应商为：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量（吨） | 2023年度采购金额（元）（不含税） |
| 陕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  107,852.11  |  365,542,013.76  |
| 石家庄钢铁有限责任公司特殊钢分公司 |  42,598.02  |  205,599,236.27  |
| 常州东方特钢有限公司 |  53,013.78  |  189,590,953.72  |
|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  37,870.58  |  183,896,349.83  |
| 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 |  46,408.28  |  179,985,451.38  |
|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  33,488.04  |  136,669,587.49  |
| 山西中阳钢铁有限公司 |  22,488.81  |  76,586,757.84  |
| 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 |  15,658.28  |  55,218,896.87  |
| 首钢贵阳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  10,306.50  |  38,465,824.58  |
| 南京钢铁有限公司 |  8,798.97  |  38,087,407.15  |
| 合计 | 378,483.37 |  1,469,642,478.89  |

两江物流的重要客户与重要供应商彼此之间、与重庆港之间不存在重叠或关联关系。两江物流前十大客户中陕煤重庆港物流有限公司系重庆港的联营企业。

②久久物流的铁矿石业务在2023年度仅一家客户四川省长浩贸易有限公司，该公司系四川省川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铁矿石采购代理商。久久物流2023年度向四川省长浩贸易有限公司销售铁矿石952,531.14吨，确认收入763,676,076.99元。久久物流铁矿石的2023年前十大供应商如下：

|  |  |  |
| --- | --- | --- |
| 供应商 | 采购量（吨） | 2023年度采购金额（元）（不含税） |
| 上海华港矿产品有限公司 | 348,260.75  | 263,589,948.50  |
|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 115,166.27  | 90,671,853.92  |
| 宁波宁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102,007.65  | 85,402,209.30  |
| 瑞钢联集团有限公司 | 92,318.70  | 73,876,399.63  |
| 威远县恒茂源贸易有限公司 | 48,572.00  | 43,346,985.63  |
| 上海泓锴投资有限公司 | 40,931.00  | 31,492,612.39  |
|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 34,725.00  | 28,958,517.69  |
| 厦门国贸矿产有限公司 | 34,734.58  | 28,252,388.78  |
| 嘉吉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 30,580.10  | 22,028,496.87  |
| 宁波保税区杭钢外贸发展有限公司 | 25,355.54  | 20,119,872.15  |
| 合计 | 872,651.59 | 687,739,284.86 |

久久物流的重要客户与重要供应商彼此之间、与重庆港之间不存在重叠或关联关系。

③渝物民爆的民爆产品销售业务

渝物民爆的民爆产品2023年度全部从其参股单位重庆市广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采购。渝物民爆2023年度共向其采购147,277,035.05元。渝物民爆的客户主要是各类建筑施工企业，2023年度前十大客户明细如下：

|  |  |
| --- | --- |
| 客户 | 2023年度确认收入（元） |
| 重庆鑫奥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 36,519,726.87  |
| 重庆铸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13,946,213.06  |
| 重庆市爆破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 10,056,825.42  |
| 重庆吉欣成爆破有限公司 | 9,135,303.43  |
| 重庆黄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7,222,420.43  |
| 重庆中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6,790,935.20  |
| 重庆市鸿坤伟业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 5,453,830.44  |
| 重庆建工市政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5,408,504.21  |
| 重庆巨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5,102,092.25  |
| 重庆市进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3,855,665.19  |
| 合计 | 103,491,516.50 |

渝物民爆的重要客户与重要供应商彼此之间、与重庆港之间不存在重叠或关联关系。

**2. 公司前十大供应商和客户情况。**

（1）公司近三年贸易业务前十大客户明细如下：

2023年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全称** | **销售收入（万元）** | **社会信用代码** |
| 1 | 四川省长浩贸易有限公司 | 76,367.61 | 91511024MA6274FB4U |
| 2 | 重庆满捷商贸有限公司 | 45,535.97 | 91500106086305277T |
| 3 | 重庆天辰创豪物资有限公司 | 25,608.79 | 91500000MA5UAYEY8A |
| 4 | 重庆鼎强商贸有限公司 | 24,568.97 | 91500106745338882C |
| 5 | 重庆金日欣物资有限公司 | 20,911.77 | 91500000MA5U71KT9W |
| 6 | 重庆冠亚物资有限公司 | 18,795.43 | 91500104683935859C |
| 7 | 重庆祥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18,170.70 | 91500000MA608BAA7K |
| 8 | 重庆安信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7,949.70 | 91500106MAACADPG62 |
| 9 | 重庆锦钰物资有限公司 | 6,549.05 | 91500104683917511D |
| 10 | 重庆市港巨商贸有限公司 | 4,089.90 | 91500113552027068M |

2022年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全称** | **销售收入（万元）** | **社会信用代码** |
| 1 | 威远县百德诚贸易有限公司 | 66,150.82 | 91511024060319443F |
| 2 | 重庆满捷商贸有限公司 | 45,968.49 | 91500106086305277T |
| 3 | 重庆冠亚物资有限公司 | 29,365.83 | 91500104683935859C |
| 4 | 重庆天辰创豪物资有限公司 | 25,500.03 | 91500000MA5UAYEY8A |
| 5 | 重庆金日欣物资有限公司 | 18,956.64 | 91500000MA5U71KT9W |
| 6 | 重庆维祥物资有限公司 | 16,589.51 | 91500106736570946Q |
| 7 | 重庆祥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11,567.23 | 91500000MA608BAA7K |
| 8 | 重庆锦钰物资有限公司 | 11,361.68 | 91500104683917511D |
| 9 | 四川省长浩贸易有限公司 | 9,962.32 | 91511024MA6274FB4U |
| 10 | 陕煤重庆港物流有限公司 | 9,670.62 | 91500000MA5UP99CX9 |

2021年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全称** | **销售收入（万元）** | **社会信用代码** |
| 1 | 重庆满捷商贸有限公司 | 64,583.92 | 91500106086305277T |
| 2 | 威远县百德诚贸易有限公司 | 62,468.83 | 91511024060319443F |
| 3 | 重庆冠亚物资有限公司 | 39,741.29 | 91500104683935859C |
| 4 | 重庆天辰创豪物资有限公司 | 38,570.57 | 91500000MA5UAYEY8A |
| 5 | 四川省长浩贸易有限公司 | 22,435.37 | 91511024MA6274FB4U |
| 6 | 重庆金日欣物资有限公司 | 22,346.92 | 91500000MA5U71KT9W |
| 7 | 重庆维祥物资有限公司 | 20,506.42 | 91500106736570946Q |
| 8 | 重庆嘉庆经贸有限公司 | 18,139.38 | 91500107784208167Q |
| 9 | 重庆瀚海星实业有限公司 | 14,660.43 | 91500000MA60QJ2559 |
| 10 | 重庆创勋贸易有限公司 | 11,010.87 | 915001076839401720 |

（2）公司近三年贸易业务前十大供应商明细如下：

2023年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供应商全称** | **采购额（万元）** | **社会信用代码** |
| 1 | 陕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 36,554.20 | 91610132MAB0HADD6D |
| 2 | 上海华港矿产品有限公司 | 26,358.99 | 91500000202852965T |
| 3 | 石家庄钢铁有限责任公司特殊钢分公司 | 20,559.92 | 91310115554326248F |
| 4 | 常州东方特钢有限公司 | 18,959.10 | 91130100MA0F41PD0U |
| 5 |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 18,389.63 | 916300002265939457 |
| 6 | 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 | 17,998.55 | 913204125502084046 |
| 7 |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 13,666.96 | 91340208748920392N |
| 8 |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 9,067.19 | 914303007700529151 |
| 9 | 宁波宁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8,540.22 | 91520000214409821W |
| 10 | 山西中阳钢铁有限公司 | 7,658.68 | 911411291126997091 |

注：不含净额法收入对应的采购金额

2022年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供应商全称** | **采购额（万元）** | **社会信用代码** |
| 1 | 上海华港矿产品有限公司 | 40,579.66 | 91500000202852965T |
| 2 | 常州东方特钢有限公司 | 32,175.22 | 91310115554326248F |
| 3 | 陕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 30,672.13 | 913204125502084046 |
| 4 | 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 | 29,247.61 | 91610132MAB0HADD6D |
| 5 |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 16,811.95 | 91340208748920392N |
| 6 | 山西中阳钢铁有限公司 | 16,168.51 | 914303007700529151 |
| 7 | 石家庄钢铁有限责任公司特殊钢分公司 | 13,752.25 | 916300002265939457 |
| 8 |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 13,605.36 | 911411291126997091 |
| 9 | 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 | 10,288.47 | 91520000214409821W |
| 10 |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9,263.21 | 91530000757160292J |

注：不含净额法收入对应的采购金额

2021年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供应商全称** | **采购额（万元）** | **社会信用代码** |
| 1 | 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 | 47,333.62 | 91500000202852965T |
| 2 | 陕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 42,579.76 | 91610132MAB0HADD6D |
| 3 | 上海泓锴投资有限公司 | 41,660.48 | 91340208748920392N |
| 4 | 常州东方特钢有限公司 | 40,628.69 | 91310230593155648Y |
| 5 |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 28,265.87 | 913204125502084046 |
| 6 |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 26,767.10 | 916300002265939457 |
| 7 |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24,187.81 | 914303007700529151 |
| 8 | 山西中阳钢铁有限公司 | 23,175.04 | 91530000757160292J |
| 9 | 威远县恒茂源贸易有限公司 | 23,250.06 | 911411291126997091 |
| 10 |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销售分公司 | 19,729.42 | 91511024MA6272KQ3E |

注：不含净额法收入对应的采购金额

**3.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对重庆港贸易业务开展的目的、交易方式、结算方式等进行了详细的了解，对重要客户供应商的关联关系进行了公开信息查询，也执行了其他识别关联关系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重庆港贸易业务的重要客户与重要供应商彼此之间、与公司之间不存在重叠或关联关系。

**（二）分货种类别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商品贸易业务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采销量数据，并说明这些数据的同比变化情况和合理性；**

**1. 分货种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商品贸易业务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采销量数据。**

报告期商品贸易业务采销量

|  |  |  |  |  |
| --- | --- | --- | --- | --- |
| 货种类别 | 2023销售数量 | 2023采购数量 | 2022销售数量 | 2022采购数量 |
| 钢材（吨） | 467,576.08 |  437,187.39  | 515,333.95 |  515,483.97  |
| 铁矿石（吨） | 952,531.14 | 971,237.10 | 958,306.46 | 1,057,411.22 |

注：民爆产品种类繁杂，计量单位不统一，未统计数量。

报告期商品贸易业务营收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货种类别 | 2023年销售收入 | 2023年销售成本 | 2023年销售毛利 | 2023年毛利率 |
| 钢材 | 1,888,545,438.45 | 1,872,744,545.08 | 15,800,893.37 | 0.84% |
| 铁矿石 | 763,676,076.99 | 751,055,618.77 | 12,620,458.22 | 1.65% |
| 民爆产品 | 122,865,725.70 | 89,637,170.56 | 33,228,555.14 | 27.04% |
| 合计 | 2,775,087,241.14 | 2,713,437,334.41 | 61,649,906.73 | 2.22% |

（续）

|  |  |  |  |  |
| --- | --- | --- | --- | --- |
| 货种类别 | 2022年销售收入 | 2022年销售成本 | 2022年销售毛利 | 2022年毛利率 |
| 钢材 | 2,265,431,347.71 | 2,249,859,817.82 | 15,571,529.89 | 0.69% |
| 铁矿石 | 758,977,220.88 | 754,001,338.40 | 4,975,882.48 | 0.66% |
| 民爆产品 | 89,966,344.86 | 67,063,016.73 | 22,903,328.13 | 25.46% |
| 合计 | 3,114,374,913.45 | 3,070,924,172.95 | 43,450,740.50 | 1.40% |

**2. 说明这些数据的同比变化情况和合理性。**

钢材--2023年商品销售收入同比下滑主要是受房地产需求下滑影响，建筑钢材价格低迷，下游销售商和上游钢厂普遍缩减了市场交易规模，销售成本下滑是受销售收入规模下滑所致，毛利率微增主要系高利润的品种（优钢）销售占比提高所致。

铁矿石--2023年商品销售收入同比略增主要原因是虽然整个钢材行业下滑，但重庆港下属久久物流公司向威钢的铁矿石采购代理商四川省长浩贸易有限公司争取的贸易矿份额比2022年增加，由于矿石采购量增长，再加之威钢实施零库存管理，周转速度加快，也促成采购频率较多，矿石销售成本增加是受销售收入规模增加所致。毛利率增长主要系久久物流通过供应链管理，降低了采购及运输成本所致。

民爆产品--2023年销售收入同比增加，一是本地基建项目同比增加，由此影响了民爆产品的需求。二是根据工信部关于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安全发展规划，2022年8月起停止销售除数码电子雷管外的其它工业雷管，数码电子雷管是通过电子控制模块控制起爆过程，销售单价较高。

综上，重庆港商品贸易业务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采销量数据变动情况符合行业发展现状及政策规则。

**（三）说明商品贸易业务在采购和销售环节的业务模式和结算方式，并结合对贸易商品所承担的主要责任、主要风险和具有的自主定价权程度等情况，说明商品贸易业务收入的会计核算方法和依据；**

**1. 说明商品贸易业务在采购和销售环节的业务模式和结算方式。**

（1）钢材贸易

1）钢材贸易业务模式如下：两江物流利用自身的上下游资源结合运输、仓储优势，首先与供应商（全部为国内各大钢厂）直接签订订货框架协议，与供应商就价格结算与相关优惠政策达成一致。然后两江物流接受重庆地区的钢材经销商的订货，两江物流根据客户的订货需求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供应商完成生产后根据两江物流的要求由供应商安排将钢材运送至两江物流指定交货地，客户支付全部价款后在交货地提货。两江物流的指定交货地主要为两江物流自管的果园港钢材仓库，部分订单货物根据客户需要会指定为客户要求的交货地。

2）钢材贸易的结算方式如下：两江物流与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时无需支付款项，但会根据预计采购量商定享受不同的优惠采购政策。客户与两江物流签订销售合同，客户需支付一定比例采购定金。然后两江物流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两江物流向供应商支付全部货款。客户向两江物流要求提货时，按实际提货量向两江物流支付全部货款。每月末两江物流与客户结算一次当月的货款。

公司向供应商采购物资的货款支付时间至客户提货向公司支付货款的时间周期因货种不同而有所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①建筑钢材的周期一般为30-60天，约80%货物周期在45天内。

②热卷和冷卷的周期一般为60-90天，约70%货物周期在60天左右。

③优钢的周期一般为60-90天，约70%货物周期在60天左右。

④弹簧扁钢的周期一般为60-120天，约80%货物周期在90天内。

（2）铁矿石贸易

1）铁矿石贸易模式：久久物流取得客户的订单需求并取得一定的采购定金后，久久物流即向沿海地区铁矿石贸易商询价，久久物流获取到优惠价格的铁矿石贸易商信息后即与其签订合同并按订货量全额支付货款。同时久久物流委托第三方物流公司将沿海港口的铁矿石运输至江阴港等长江下游码头，久久物流再委托关联方港盛船务公司或其他内河运输公司将铁矿石运输从长江下游码头运至重庆港下属的果园港、江津港和珞璜港等上游码头卸货，久久物流委托各码头公司对其采购的铁矿石进行堆存保管。客户根据其实际需求量向久久物流支付全额货款，久久物流收款后，委托第三方公司安排铁路运力将相应的铁矿石运输至客户指定地点完成货物交付。

2）铁矿石结算方式：客户与久久物流签订铁矿石销售订单，签订矿石品质要求和价格结算方式，并向久久物流支付一定比例的定金。久久物流收取定金后向沿海的铁矿石贸易商询价并签订采购合同，且全额向铁矿石贸易商支付货款。客户要求久久物流交付货物时，需按交付量全额支付给久久物流相应的货款。公司向供应商采购物资的货款支付时间至客户提货向公司支付货款的时间周期约为120天。

（3）民爆产品销售业务

1）民爆产品业务模式：国家对民爆行业实行严格的准入制度和安全管理。渝物民爆先根据预计销售量采购产品后存储在其专用仓库中。客户根据公安机关批准的土石方爆破施工方案中民爆物品需求量，与渝物民爆签订合同。渝物民爆检查客户的《购买证》后向客户收取全额货款，然后根据客户的需求由销售部门根据民爆产品专门的交割单安排子公司凯东物流货等专业配送公司将产品配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完成交付。同时渝物民爆每3天即需向公安机关报送产品出库信息。

2）民爆产品结算模式：民爆产品管制严格，渝物民爆与上下游结算均为现款现货。渝物民爆向供应商采购物资的货款支付时间至客户提货向公司支付货款的时间周期较短。

**2. 结合对贸易商品所承担的主要责任、主要风险和具有的自主定价权程度等情况，说明商品贸易业务收入的会计核算方法和依据。**

（1）钢材贸易

1）两江物流在钢材贸易中的责任包括：

①对供应商的责任：两江物流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发出订单、并支付全额货款；

②对客户的责任：两江物流根据销售合同按时足额交付货物，对客户承担商品数量、质量保证责任，其中，对钢材质量异议的，两江物流先对客户承担补偿责任，再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向供应商的质量责任索赔；对钢材质量以外的异议，两江物流对客户承担补偿责任补偿。

2）两江物流在钢材贸易中主要承担下列风险：

①钢材转让给客户前的商品保管风险。两江物流向客户交付钢材的地点为果园港仓库，该仓库为两江物流自己管理。两江物流向客户交付商品前，仓储过程中发生的毁损、变质、超过行业标准的货差均由两江物流自行承担，客户申请提货时两江物流需按销售合同约定足额、保质量交付。

②价格波动风险。两江物流的钢材贸易交易模式，是先有客户订单再向供应商采购，且会收取一定比例的定金，在两江物流采购后至转让钢材前，钢材价格波动风险由两江物流承担承担，当这期间钢材市场价格剧烈下跌时，两江物流即会面临客户放弃销售订单的可能，两江物流在扣除客户订金后有权对订单货物自行处理，此时价格下降造成的损失将由两江物流承担。当然，当这期间钢材市场价格上升时，两江物流也会享受价格上升的好处。

3）两江物流的定价权

钢材的价格完全市场化，上下游对两江物流的钢材买卖价格均无限制。两江物流在实际开展贸易业务时，钢材采购价由钢厂制定，两江物流和所有的钢厂经销商一样无议价权，只能按实际采购量享受钢厂一定的结算优惠，但两江物流可自主决定是否与该钢厂进行合作。两江物流对客户的钢材售价由两江物流制定，但是钢材作为大宗物资其市场销售价格有专门的大宗交易市场行情网站发布公开价格信息。两江物流在与客户洽谈销售合同时，会在参考市场公开价格的基础上，结合重庆港货物吞吐业务，与客户商定一个有竞争力的销售价格。

4）会计核算方法

两江物流钢材贸易根据是否控制实物流动分别按总额法和净额法核算收入。

①交货地为客户指定地点的贸易业务按净额法确认收入。该类贸易业务是客户的订货需求由两江物流发给供应商，经供应商钢厂排期生产，在两江物流指令下，由供应商钢厂委托物流单位将钢材直接运至客户指定地点，客户在指定地点根据两江物流的单据自行提货。整个交易环节，两江物流未参与货物的实际运输和保管，向客户转移前未对货物实施有效的控制，故采用净额法核算。

②交货地为两江物流自行管理的果园港仓库的贸易业务按总额法确认收入。该类业务由两江物流采购钢材后，先要在果园港仓库入库，并在客户提货前对货物进行保管，两江物流在向客户转移前对货物实施了实质性控制。同时两江物流对货物也承担着主要的保管风险、价格波动风险，两江物流对钢材价格也具有自主定价权，满足按总额确认收入的条件。故按总额法确认收入。

（2）铁矿石贸易

1）久久物流在铁矿石贸易中的责任

①对供应商的责任：提供订货需求并根据采购合同约定足额支付货款。

②对客户的责任：将货物从沿海码头运送至客户的指定地点交付；保证按时足额交付铁矿石，对客户承担商品数量、质量保证责任。

2）久久物流在整个交易环节中主要承担下列风险：

①价格波动风险。久久物流取得客户的订单后，其向沿海铁矿石贸易商询价，铁矿石采购价格完全取决于铁矿石贸易商市场化报价，久久物流只能决定是否采购、采购多少，久久物流与客户在销售合同中约定的结算价格也受合同签订时铁矿石大宗交易价格指数的影响。久久物流在采购后至向客户转让前，承担了铁矿石市场价格波动补偿的风险。

②运输仓储过程中的保管风险。久久物流在采购商品后至转让给客户前，铁矿石运输与仓储全部由久久物流负责。根据合同约定，在这期间的运输和堆存过程中的货物短少、灭失等保管风险，久久物流仍需向客户承担交付义务而且承担补偿责任。

3）久久物流的定价权

铁矿石市场价格完全放开，由市场竞争形成，上下游对久久物流的市场价格均无法控制。久久物流执行订单式采购，实际开展业务过程中，久久物流与铁矿石供应商的议价能力较低，一般是接受供应商的报价。久久物流对客户的铁矿石售价由久久物流制定，但是铁矿石作为大宗物资其市场价格有专门的铁矿石大宗交易价格指数发布公开价格信息。久久物流在与客户洽谈销售合同时，会在参考市场公开价格的基础上，结合重庆港货物吞吐业务，与客户商定一个有竞争力的销售价格。

4）会计核算方法

久久物流铁对铁矿石贸易业务按总额法确认收入。理由是从长江沿江码头运输至客户指定交付地点，同时由久久物流负责全程物流，久久物流对货物实现了全程的实质性控制，同时久久物流在采购后至转移前对铁矿石承担了价格波动和运输保管的主要风险，并且久久物流对铁矿石具有定价权，满足按总额法确认收入的条件。

（3）民爆产品销售业务

1）渝物民爆在民爆产品中的责任包括：

①对供应商的责任：渝物民爆提供订货需求并足额支付货款。

②对客户的责任：渝物民爆在按时按量且保证民爆产品合规管理的要求下，根据销售合同在客户的指定地点进行交付。

2）渝物民爆在整个交易环节中主要承担下列风险：

①存货风险。因为渝物民爆是先购后售，其存货以预计销售量进行采购，并在租用的专业仓库中堆存。采购后的存货跌价、变质、毁损等一切风险在交付客户前均由渝物民爆承担。

②价格波动风险。民爆产品价格已完全市场化，渝物民爆与上下游商议价格完全随行就市，渝物民爆需承担业务开展工程中的价格波动风险。

③合规管理风险。民爆产品行业监管严格，渝物民爆在采销过程中均需履行国建监管相关责任，采购销售过程中的违规责任均由渝物民爆承担。

3）渝物民爆的定价权

民爆产品购销价格2014年已放开管制实行市场化竞争，渝物民爆未执行订单式采购，与上下游的购销均是由双方自主协商商定，渝物民爆在销售环节对民爆产品有完整的定价权。

4）会计核算方法

渝物民爆对民爆产品销售易业务按总额法确认收入。理由是自渝物民爆采购产品后至向客户交付民爆产品的全流程中，渝物民爆对产品保持了实质性控制，且全过程须接受公安机关的监管，同时渝物民爆对民爆产品承担了交易环节的主要风险，渝物民爆对民爆产品具有定价权，满足按总额法确认收入的条件。

（4）公司的商品贸易业务分为总额法和净额法核算，近三年具体明细如下：

2023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钢材 | 矿石 | 民爆品及其他 | 合计 |
| 销售收入（万元） | 188,854.54 | 76,367.61 | 12,286.57 | 277,508.72 |
| 其中：总额法（万元） | 188,333.53 | 76,367.61 | 12,193.49 | 276,894.63 |
| 净额法（万元） | 521.01 | - | 93.08 | 614.09 |
| 销售收入对应贸易业务总额（万元） | 281,375.74 | 76,367.61 | 18,033.26 | 375,776.61 |

2022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钢材 | 矿石 | 民爆品及其他 | 合计 |
| 销售收入（万元） | 226,543.13 | 75,897.72 | 8,996.63 | 311,437.49 |
| 其中：总额法（万元） | 226,078.92 | 75,897.72 | 8,694.40 | 310,671.04 |
| 净额法（万元） | 464.22 | - | 302.23 | 766.45 |
| 销售收入对应贸易业务总额（万元） | 322,104.41 | 75,897.72 | 15,292.86 | 413,294.99 |

2021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钢材 | 矿石 | 民爆品及其他 | 合计 |
| 销售收入（万元） | 261,796.96 | 89,520.51 | 7,731.57 | 359,049.04 |
| 其中：总额法（万元） | 261,217.67 | 89,520.51 | 6,677.08 | 357,415.27 |
| 净额法（万元） | 579.28 | - | 1,054.49 | 1,633.77 |
| 销售收入对应贸易业务总额（万元） | 390,144.86 | 89,520.51 | 19,466.59 | 499,131.96 |

**3.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对重庆港贸易业务开展的目的、交易方式、结算方式、会计核算原则等进行了详细的了解。同时对重庆港在交易过程中的权利和责任进行了分析，重点关注货物控制权转移、交易过程中承担的风险和责任、对商品的定价权等。我们还对重庆港贸易业务从采购到销售的全链条执行了审计程序，包括对收入和采购的内控测试、检查合同协议、发票、运输和仓储单据、结算单、向客户和供应商分别进行函证、执行客户和供应商关联关系检查等。我们认为重庆港贸易收入会计核算方法和依据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四）结合当前和未来计划经营的货种情况，说明开展商品贸易业务的必要性、合理性，以及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协同效应。**

**开展贸易业务的必要性。**在现代物流体系中，港口扮演的角色早已不再单纯的是货物水路换装的一个阶段，而是整个货物供应链中不可或缺的主要环节。重庆港下属港口历来是港区经济腹地所需大宗商品的集散地，煤炭、金属矿和钢材一直是重庆港的主要货种。依托港口物流的便利性，重庆港下属港口周边均布局有产业园区，客观上存在数额较大的大宗商品贸易和消费需求。港口企业传统大客户如钢厂、大型贸易商等也迫切需要港口提供运贸一体化的服务来降低综合物流成本，提高运输效率。

**开展贸易业务的合理性及与主营业务发展的协同效应。**重庆港目前开展的大宗商品贸易业务，有助于延伸港口业务链条，重庆港秉承“通道聚物流、物流带平台、平台促贸易”的经营理念，依托港口航运核心资源，促进港口航运物流链条双向延伸，以“贸易聚物流，物流促贸易”为目标，实现与产业链、供应链的有机融合和物流储运增量，从而达到提升重庆港市场服务能力和物流市场综合竞争力的目的。同时重庆港还积极通过发展“前港后园”的商贸经营模式，优化拓展港口后方大宗商品交易市场，推动商贸物流企业成为大宗商品主要运营商和服务商，实现物流链的进一步延伸。例如果园港后方的“果园钢材市场”已连续三年成为重庆地区最大的综合性钢材市场，2020年至今每年都为前方港区形成了300万吨以上的钢材物流通过量。2023年久久物流从事的铁矿石贸易也为重庆港带动了120万吨的物流通过量。因此可以证明重庆港贸易物流业务与主营业务实现了联动协作、功能互补的协同效应。

**问题二、关于盈利水平。年报显示，公司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49.49亿元，同比减少0.25%，实现归母净利润6.27亿元，同比增长339.7%，实现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0.2亿元，同比增长10.6%，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自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政府补助等。近年来，公司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均为微利，其中2021-2023年公司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分别为0.02亿元、0.18亿元、0.2亿元，占当期归母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仅为2.99%、12.59%、3.19%。分季度来看，公司2023年第一至第四季度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5.72亿元、12.98亿元、12.19亿元、8.6亿元，持续下降，实现归母净利润分别为-0.004亿元、0.49亿元、0.21亿元、5.58亿元，实现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分别为-0.16亿元、0.27亿元、0.19元、-0.1亿元，各季度营业收入的变化趋势与归母净利润、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均具有明显差异。**

**请公司：（1）结合行业状况、主营业务发展、市场占有率变化、盈亏平衡分析、毛利率变化以及利润表主要项目等，说明2021-2023年公司扣非后的盈利水平始终偏低、且占归母净利润比重较少的原因和合理性、以及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对未来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和盈利的可持续性进行论证；（2）结合报告期内各季度的行业环境、业务变化、费用支出等情况，分别说明2023年四个季度实现的营业收入持续下降、以及与净利润变化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和合理性。**

**公司回复：**

**（一）结合行业状况、主营业务发展、市场占有率变化、盈亏平衡分析、毛利率变化以及利润表主要项目等，说明2021-2023年公司扣非后的盈利水平始终偏低、且占归母净利润比重较少的原因和合理性、以及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对未来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和盈利的可持续性进行论证；**

**1. 近三年行业状况、主营业务发展、市场占有率变化、盈亏平衡分析、毛利率变化以及利润表主要项目。**

近三年港口行业货物吞吐量变化情况（单位：万吨）

|  |  |  |  |
| --- | --- | --- | --- |
| 项目 |  2023年度  |  2022年度  |  2021年度  |
| **全国（主要）港口货物吞吐量** |  |  |  |
| 舟山港 | 132370 | 126134 | 122405 |
| 上海港 | 84253 | 73227 | 76970 |
| 青岛港 | 68367 | 65754 | 63029 |
| 广州港 | 67498 | 65592 | 62367 |
| 苏州港 | 58920 | 57276 | 56590 |
| **长江沿线（主要）港口货物吞吐量** |  |  |  |
| 武汉港 | 7171.5 | 5693.7 | 4580.4 |
| 张家港港 | 8600.8 | 8527.8 | 8829.0 |
| 黄石新港 | 3080.2 | 2888.7 | 2008.3 |
| 宜昌港 | 2411.2 | 1916.6 | 1586.7 |
| **重庆辖区港口货物吞吐量** |  |  |  |
| 重庆辖区港口货物吞吐总量 | 22342.5 | 20655.4 | 19804.3 |
| 重庆港货物吞吐量 | 6131.3 | 5736.6 | 5162.0 |
| 重庆港在重庆辖区的市场占有率 | 27.4% | 27.8% | 26.1% |

近三年重庆港毛利率变动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 |  2023年度  |  2022年度  |  2021年度  |
| 营业收入 | 4,948,863,986.65  | 4,961,487,843.44  | 5,481,832,867.12  |
| 营业成本 | 4,436,239,500.88  | 4,526,310,481.49  | 5,060,963,876.38  |
| 毛利 | 512,624,485.77  | 435,177,361.95  | 420,868,990.74  |
| 毛利率 | 10.36% | 8.77% | 7.68% |

近三年重庆港利润表主要数据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 |  2023年度  |  2022年度  |  2021年度  |
| 一、营业收入 | 4,948,863,986.65  | 4,961,487,843.44  | 5,481,832,867.12 |
|  减：营业成本 | 4,436,239,500.88  | 4,526,310,481.49  | 5,060,963,876.38  |
|  税金及附加 | 21,573,553.87  | 24,532,484.10  | 25,418,624.44  |
|  销售费用 | 22,818,098.95  | 22,856,737.55  | 19,931,056.75  |
|  管理费用 | 274,019,054.39  | 232,331,734.26  | 225,659,263.56  |
|  财务费用 | 138,326,219.95  | 136,062,146.63  | 131,632,903.89  |
| 加：其他收益 | 78,091,792.99  | 174,671,928.96  | 79,712,775.08  |
|  投资收益 | 31,259,362.84  | 33,771,301.19  | 19,412,528.42  |
|  信用减值损失 | -5,039,254.49  | -1,229,955.14  | 477,452.08  |
|  资产减值损 | 50,000.00  | 50,000.00  | 620,000.00  |
|  资产处置收益 | 1,245,312,225.55  | -5,910.33  | 5,473,625.09  |
| 二、营业利润 | 1,405,561,685.50  | 226,651,624.09  | 123,923,522.77  |
| 加：营业外收入 | 3,356,881.92  | 4,469,988.77  | 12,452,526.34  |
| 减：营业外支出 | 33,626,462.58  | 2,672,673.91  | 7,464,377.05  |
| 三、利润总额 | 1,375,292,104.84  | 228,448,938.95  | 128,911,672.06  |
| 减：所得税费用 | 371,107,800.45  | 47,230,721.13  | 25,484,081.47  |
| 四、净利润 | 1,004,184,304.39  | 181,218,217.82  | 103,427,590.59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27,165,793.51  | 142,633,735.56  | 67,315,606.59  |
|  2.少数股东损益 | 377,018,510.88  | 38,584,482.26  | 36,111,984.00  |

**2. 2021-2023年公司扣非后的盈利水平始终偏低、且占归母净利润比重较少的原因和合理性。**

**一是刚性成本较大。**为满足区域经济和自身经营发展需要，重庆港近几年来相继对珞璜港、果园港埠、江津港、重庆化工码头进行投资建设。其中珞璜港改扩建工程投资概算约为27.4亿元，果园港埠投资概算约为29亿元，江津港一期改建工程（粮油码头）投资概算约为2.5亿元，化工码头二期工程（航油码头）投资概算约为1.4亿元，投资规模大，投资回收期长，且建设资金主要来自于银行贷款。随着珞璜港、果园港埠等建设工程陆续投产转固，重庆港折旧摊销及财务费用等刚性成本居高不下，2021年-2023年折旧摊销及财务费用分别为3.96亿元、4.25亿元、4.17亿元，对重庆港当期业绩产生较大影响。2021年-2023年，重庆港不断优化物流发展模式，积极拓展市场，货物吞吐量、装卸自然吨和集装箱吞吐量等主要量能指标虽逐年增长，但同时受市场竞争、周边省市物流扶持政策、三峡船闸通过能力受限等因素的影响，重庆港部分货源被分流，主营业务的增长不能完全消化刚性成本的增加。

**二是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2021年-2023年重庆港获得政府补助、寸滩港资产征收处置收益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0.66亿元、1.25亿元、6.07亿元，该金额远高于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

综上所述，重庆港目前正值在建工程转固和还本付息高峰期，主营业务的增长不能完全消化刚性成本的增加，从而导致重庆港2021-2023年扣非后的盈利水平偏低。同时，重庆港近年来获得的政府补助、寸滩港征收资产处置收益等金额较大，导致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占当期归母净利润的比重较少。

**3. 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对未来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和盈利的可持续性进行论证。**

**（1）提高盈利水平的措施**

**一是稳通道，保障多式联运通道高效运行**。水路方面，将充分利用长江黄金水道运量大、成本低的天然优势，加强港口企业与航运企业协同配合，压缩船、货在港等待时间，提高周转效率，常态化开好长江上游公共支线班轮，积极构建长江上游干支联动航运体系，持续提升“沪渝直达快线”运营质效。铁路方面，将深化战略合作，加强通道信息共享，不断延展重庆至四川、贵州、陕西、甘肃、新疆等地的铁水联运网络，推广“一票制”“一箱制”，提升联运效率；将正确处理好铁路分流竞争关系，在客户开发、货源组织、通道协同等方面探寻利益共同点，在竞争中谋求合作、相互支持。

**二是稳货源，守好重要客户、核心货源。升级大客户服务机制。**全面梳理现有客户规模，对标长江沿线港口标杆企业，重新制定符合市场和企业实际的量价捆绑机制，吸引更多物流客户到港中转，引导更多潜在客户成规模增量，构建量价齐升、互惠共赢局面。**守好“家门口”市场。**主动服务“33618”（聚力打造3大万亿级主导产业集群、升级打造3大五千亿级支柱产业集群、创新打造6大千亿级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培育壮大18个“新星”产业集群）现代制造业集群建设，紧密跟踪战略实施动态，充分挖掘腹地市场主要园区和重点制造业企业的物流需求，主动对接物流服务，一对一量身订制物流方案，努力守好“家门口”的业务市场，争取在“睦邻”中开发大客户。**扩大腹地辐射范围。**在培育现有“无水港”规模化发展的基础上，探索在周边省市布局新的“无水港”基地，为港口创造新的增长点。将用好通道优势，深入挖掘长江沿线、支线沿线市场，依托水水中转、“沪渝直达快线”等自营通道，吸引更多客户经重庆中转；铁水联运港区将借助多式联运通道，深入四川、贵州、云南、新疆、甘肃、宁夏、青海、陕西等铁路沿线省市，探索与更多资源型企业建立合作关系。将深度融入服务粮油、矿产等能源供给体系和应急保障体系建设，实现煤炭、粮食等货种稳定增量。

**三是降成本，推动重庆港提质增效。释放生产效能。**加大设备技术攻关力度，研究探索工艺技改实施方案，重点优化果园港铁路专用线、万州港散货卸车作业线、化工码头散货卸船工艺，稳步提升港口作业能力和作业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探索推行成本管理手册，研究思考“控成指标”，压缩非生产性费用开支，严格控制工程建设、企业运营、人力管理等成本，尤其是劳务用工成本，做到非必要不投入，投入见实效，确保成本增幅低于收入增幅。**压缩资金使用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资金集中管理和合理调配，做好资金余缺调节；优化债务结构，抢抓低利率窗口，优化短期借款与中长期借款、直融与间融、普通商贷与政策性贷款比例，不断降低综合财务成本。

**四是强管理，提高风险防控水平。加强风险研判。**全面梳理安全管理、应收账款、贸易业务、市场竞争等各类风险，提前制定风险预防措施，建立风险隐患台账，掌握防范化解风险的主动权，坚决避免发生系统性风险。**分类化解风险。**高度关注周边省市的补贴政策带来的业务分流，积极争取政策支持，坚决守住长江上游港口核心地位。充分借助技术手段，提高贸易业务运作和风险管控的结合度，加强业务过程动态监管，高度防范开展各类虚假贸易、融资性贸易业务，防止出现新的逾期账款。常态化推进安全生产风险隐患专项整治，持续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加快智慧安防系统试点建设，搭建安全预警防控平台，提升安全生产智防技防水平。

**（2）对盈利可持续性的论证**

**一是区位优势明显。**重庆是西部地区唯一的直辖市、位于“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的连接点，是西部大开发重要战略支点，是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的建设主体，是长江上游航运中心、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和西部金融中心，正在建设国家先进制造业中心和产业备份基地。2016年1月4日，习近平总书记来到果园港考察，对重庆港提出了“三个好”“四个一流”“三个服务好”的重要指示精神和“这里大有希望”的殷殷嘱托。2024年4月22日，习近平总书记在重庆考察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情况时又提出了“物流是实体经济的筋络”。党中央对于重庆建设内陆开放综合枢纽的关心部署是重庆港发展的活水之源和最大的底气。

**二是港口功能更加完善。**重庆港积极推动港口投资建设，以主城果园港、江津珞璜港为主的铁公水多式联运枢纽型港口集群基本形成，江津港一期改建工程（粮油码头）和化工码头二期工程（航油码头）也将于今年完工，进一步夯实和完善了港口规划布局，有效推进了“前港后园、港园一体”协同发展，强化了水铁联运功能、优化了装卸工艺，确保了公司所属港口年货物吞吐能力保持在7000万吨，其中集装箱年作业能力保持在267万TEU。

**三是核心竞争优势更加突出。**重庆港通过优化全程物流和供应链物流发展模式，积极拓展市场，货物吞吐量、装卸自然吨、集装箱吞吐量等主要量能指标呈逐年增长趋势，港口辐射范围和集聚能力进一步增强，辐射西部的铁水联运运输网络基本形成，铁水联运和集装箱等核心竞争优势更加凸显，在长江上游地区的行业龙头地位持续巩固。

**四是生产管理水平日益提高。**重庆港加快推动信息技术的应用，港口内控管理、智慧、绿色、安全水平加速提升。果园港已初步建成港口智能化体系，已实现集装箱无纸化作业、集装箱堆场智能化运转以及智能闸口、智能理货等功能，通关效率明显提升。重庆港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积极推进ESG工作落地实践，所有重点泊位均安装岸电装置，推动使用清洁能源机械设备，绿色品质显著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

综上，重庆港的盈利具有可持续性。

**（二）结合报告期内各季度的行业环境、业务变化、费用支出等情况，分别说明2023年四个季度实现的营业收入持续下降、以及与净利润变化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和合理性。**

**1. 报告期内各季度的行业环境、重庆港业务变化、费用支出等情况：**

2023年度重庆地区港口吞吐量变化情况（单位：万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重庆辖区港口货物吞吐总量 | 　5077 | 　5558 | 　5855 | 　5853 |
| 重庆港货物吞吐量 | 　1439.4 | 　1591.3 | 　1613.3 | 　1487.3 |
| 重庆港在重庆辖区的市场占有率 | 　28.4% | 　28.6% | 　27.6% | 　25.4% |

2023年度重庆业务变化与利润相关科目变化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贸易业务销售量** | 　 | 　 | 　 | 　 |
| 钢材（吨） |  100,576.81  |  146,731.23  |  126,558.48  |  93,709.56  |
| 铁矿石（吨） |  351,255.12  |  238,341.68  |  119,335.00  |  243,599.34  |
| **重庆港货物作业量** | 　 | 　 | 　 | 　 |
|  货物吞吐量（万吨） |  1,439.4  |  1,591.3  |  1,613.3  |  1,487.3  |
|  装卸自然吨（万吨） |  1,417.1  |  1,606.8  |  1,675.8  |  1,487.6  |
|  集装箱吞吐量（万吨） |  30.1  |  29.6  |  33.5  |  27.1  |
| **重庆港主要财务数据** |  |  |  |  |
| 营业收入 |  157,242.83  |  129,818.11  |  121,867.68  |  85,957.78  |
| 营业成本 |  147,547.13  |  114,385.29  |  107,409.15  |  74,282.38  |
| 税金及附加 |  276.23  |  616.28  |  282.59  |  982.26  |
| 销售费用 |  640.96  |  534.69  |  520.00  |  586.16  |
| 管理费用 |  6,310.17  |  5,690.65  |  5,948.86  |  9,452.21  |
| 财务费用 |  3,160.80  |  3,109.23  |  3,820.24  |  3,742.35  |
| 其他收益 |  1,149.88  |  2,389.96  |  563.14  |  3,706.19  |
| 投资收益 |  1,124.59  |  830.66  |  764.05  |  406.63  |
| 资产处置损益 |  224.33  |  11.28  |  -32.10  |  124,327.71  |
| 净利润 |  1,111.37  |  6,869.03  |  3,660.01  |  88,778.02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580.51  | 2,698.12  | 1,879.60  | -1,018.31 |

**2. 2023年四个季度实现的营业收入持续下降、以及与净利润变化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和合理性。**

2023年重庆港四个季度实现的营业收入持续下降。**一是，**受钢铁行业季节性周期变动和2023年行业经济影响。重庆港营业收入中占比最大是与钢铁行业密切相关的钢材及铁矿石销售收入，由于钢铁下游应用大部分为建筑行业，因此受下游建设需求影响导致有明显的淡旺季之分。一般，春秋为旺季、冬夏为淡季，这和冬季气温较低、夏季高温多雨影响施工有较大的关系。冬夏季工地建设需求的缩小使得大部分钢贸经销商压缩采购节奏，不愿储备过多库存，缓解自身资金压力，最终导致冬夏季成为钢铁行业的销售淡季。2023年由于房地产销售需求萎缩，全年建筑钢材市场价格前高后低，整体呈现“N”型走势，由于价格持续低迷，销售商进货意愿不强，钢厂纷纷停产限产保价，致使全年钢材行业交易规模出现逐季下滑的趋势。因此极大程度影响了重庆港相关业务的收入规模。**二是，**客户指定交货地点的贸易业务比例增加。两江物流钢材贸易业务中，交货地为客户指定地点的贸易业务，由供应商钢厂委托物流单位将钢材直接运至客户指定地点，客户在指定地点根据两江物流的单据自行提货。整个交易环节，两江物流未参与货物的实际运输和保管，向客户转移前未对货物实施有效的控制，故采用净额法核算，该类业务占比逐渐增加，导致收入下降。

2023年重庆港四个季度实现的营业收入持续下降，主要系商品贸易业务持续下降，其毛利率较低。**第一季度，**国内港口航运市场整体信心处于恢复阶段，且元旦春节假期影响作业，以及受枯水期影响，重庆港第一季度毛利率较高的装卸业务相比其他三个季度较低，综合导致重庆港出现第一季度收入较高，但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低的情况。**第二、三季度，**国内港口航运市场回暖，重庆港装卸业务逐渐增长，因此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第四季度，**寸滩港收储事项确认了资产处置收益12.46亿元，导致净利润相对其他季度较高，但该事项属非经常性损益，而第四季度因职工薪酬年度调整而有所增加，导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低。

上述综合因素，导致重庆港2023年四个季度实现的营业收入持续下降、以及与净利润变化趋势不一致。

**问题三、关于借款和资金情况。年报显示，公司2023年年末负债总额为55.2亿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4.14亿元，长期借款为33.27亿元，有息负债合计37.41亿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为67.77%。2023年利息费用为1.54亿元，利息收入为0.19亿元，营业利润为14.06亿元（其中，资产处置收益为12.45亿元），利息费用占扣除资产处置收益后的营业利润的比重高达95.65%，远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另外，2023年年末货币资金为25.65亿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约为62.62%。**

**请公司：（1）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的明细，结合行业特征、公司经营情况、可比公司情况、月度货币资金余额、利率水平、存放和使用情况等方面，说明利息费用占扣除资产处置收益后的营业利润的比重较高的具体原因、可能存在的风险和应对措施，并论证利息费用、利息收入与存贷款规模是否匹配；（2）结合业务开展需要、投资情况、商业惯例、存贷款利率等方面，分析维持目前大额货币资金和大额借贷规模的原因和合理性，说明所存放的货币资金是否可自由支配、是否存在限制性用途、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3）结合公司未来经营和投资计划等情况，说明公司未来的资金需求敞口、拟采用的融资方式、以及因此可能会对公司造成的财务压力和应对措施。请会计师对问题（1）（2）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重庆港带息负债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4.14亿元、长期借款33.27亿元、长期应付款1.41亿元，合计38.82亿元。**

**（一）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的明细，结合行业特征、公司经营情况、可比公司情况、月度货币资金余额、利率水平、存放和使用情况等方面，说明利息费用占扣除资产处置收益后的营业利润的比重较高的具体原因、可能存在的风险和应对措施，并论证利息费用、利息收入与存贷款规模是否匹配；**

**1. 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的明细，结合行业特征、公司经营情况、可比公司情况、月度货币资金余额、利率水平、存放和使用情况等方面数据。**

2023年重庆港与可比公司相关数据对比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2023年度/2023年末 | 重庆港 | 连云港 | 南京港 | 广州港 |
| 利息费用 | 154,026,657.52 | 124,471,612.86 | 24,764,243.08 | 420,345,958.68 |
| 利息收入 | 18,698,389.80 | 3,952,286.24 | 2,351,079.40 | 103,870,437.00 |
| 货币资金 | 2,565,135,271.13 | 1,636,011,268.11 | 412,146,178.47 | 6,627,198,236.38 |
| 带息负债 | 3,882,094,750.78 | 2,758,417,075.41 | 669,006,066.84 | 18,724,361,497.56 |
| 在建工程 | 242,835,533.77 | 480,079,425.71 | 75,548,056.39 | 6,035,396,515.93 |
| 固定资产原值 | 8,718,435,101.84 | 9,947,282,308.53 | 3,400,354,051.27 | 38,568,391,903.34 |
| 带息负债占固定资产原值的比例 | 44.53% | 27.73% | 19.67% | 48.55% |
| 利息费用/（带息负债-在建工程） | 4.23% | 5.46% | 4.17% | 3.31% |
| 货币资金/带息负债 | 66.08% | 59.31% | 61.61% | 35.39% |
| 利息收入/货币资金 | 0.73% | 0.24% | 0.57% | 1.57% |

注1：带息负债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

注2：重庆港货币资金/带息负债指标较可比公司较高，主要系2022年12月30日收到征收补偿款5.00亿元，2023年8月31日收到补偿款1.95亿元，2023年12月29日收到补偿款9.41亿元，合计16.36亿元。其中，2023年12月29日收到的补偿款9.41亿元，距离年末时间太短，相关资金使用计划尚未得以开展。

2023年度重庆港月度货币资金管理情况（单位：人民币亿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1月 | 2月 | 3月 | 4月 | 5月 | 6月 | 7月 | 8月 | 9月 | 10月 | 11月 | 12月 |
| 月末货币资金 | 13.52 | 13.64 | 13.61 | 13.42 | 14.76 | 18.23 | 16.02 | 13.92 | 15.85 | 16.08 | 16.53 | 25.65 |

注：重庆港2022年12月30日收到征收补偿款5.00亿元，2023年8月31日收到补偿款1.95亿元，2023年12月29日收到补偿款9.41亿元，合计16.36亿元，其中，2023年12月29日收到的补偿款9.41亿元，距离年末时间太短，相关资金使用计划尚未得以开展。

**2. 说明利息费用占扣除资产处置收益后的营业利润的比重较高的具体原因、可能存在的风险和应对措施，并论证利息费用、利息收入与存贷款规模是否匹配。**

**（1）利息费用占扣除资产处置收益后的营业利润的比重较高的具体原因。**

重庆港地处“一带一路”与长江经济带国家战略的联接点，肩负着促进战略通道融合和建设“通道+枢纽+网络”现代物流运行体系的责任。为满足区域经济和自身可持续发展需要，重庆港近年来相继对珞璜港、果园港埠、江津港、重庆化工码头进行投资建设。随着前述港口码头陆续建成投产、转固，折旧摊销及财务费用等刚性成本持续走高；同时受区域货源分流、同质化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重庆港各港区尚处于结构性产能过剩状态；加之内河港口作业环节多、规模效益低；部分区县“散小野”码头为抢夺货源、抢占市场，恶性竞争，等综合原因导致重庆港整体盈利能力偏弱。

上述综合因素，导致重庆港利息费用占扣除资产处置收益后的营业利润的比重较高。

（2）**可能存在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带息负债规模较大，利息费用占扣除资产处置收益后的营业利润的比重较高，导致重庆港承担较大的还本付息压力，面临一定的财务风险。

针对存在的风险，重庆港将采取以下应对措施：一是努力提升公司主营业务的整体盈利能力。二是强化财务统筹，严格财务预算管控，合理调配内部资金，加大资金统筹归集力度，减少资金沉淀，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改善融资结构，降低财务成本。三是加大与银行的谈判力度，提前归还部分贷款和存量贷款降息。截至2024年5月末，重庆港带息负债已由年初的38.82亿元，缩减至31.62亿元，减少7.2亿元，减少比例18.55%，同时部分银行存量贷款利率已下调，重庆港综合融资成本率已进一步下降。四是落实“631”风险防控机制（提前6个月制定到期偿还计划、提前3个月落实资金来源、提前1个月备足偿债资金），防范债务风险。

**3. 论证利息费用、利息收入与存贷款规模是否匹配。**

2023年，重庆港利息费用15,402.67万元，加上资本化利息金额969.41万元，合计利息支出16,372.08万元，年末贷款余额38.82亿元，融资成本率在2.5%—4.67%之间，与同期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5年期以上LPR相比，处于合理水平。

2023年，重庆港利息收入1,869.84万元，剔除在2023年12月29日收到寸滩港征收补偿款9.41亿元后，平均每月货币资金余额15.15亿元，平均存款利率1.23%，与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协定存款基准利率相比，处于合理水平。

综上，重庆港利息费用、利息收入与存贷款规模匹配。

**4.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对重庆港的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详细了解；对货币资金管理执行了内控测试；对大额资金的收付进行了检查；对货币资金和带息负债进行了函证；对利息收支进行了测算。我们认为重庆港货币资金存放和使用不存在问题，利息费用占扣除资产处置收益后的营业利润的比重较高是合理的，利息费用、利息收入与存贷款规模相匹配。

**（二）结合业务开展需要、投资情况、商业惯例、存贷款利率等方面，分析维持目前大额货币资金和大额借贷规模的原因和合理性，说明所存放的货币资金是否可自由支配、是否存在限制性用途、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1. 结合业务开展需要、投资情况、商业惯例、存贷款利率等方面，分析维持目前大额货币资金和大额借贷规模的原因和合理性。**

重庆港2023年末出现大额货币资金和大额借贷规模属于临时性情况，有其特殊性，不存在异常。

（1）寸滩港区一期征地拆迁补偿款收取情况

2022年12月30日收到补偿款5.00亿元，2023年8月31日收到1.95亿元，2023年12月29日收到补偿款9.41亿元。因2023年12月29日收到的补偿款9.41亿元，距离年末时间太短，相关资金使用计划尚未得以开展，故形成2023年末留有大额货币资金余额。

截至2024年5月末，重庆港货币资金余额已由年初的25.65亿元，下降至15.05亿元，减少10.6亿元，减少比例41.33%；带息负债已由年初的38.82亿元，下降至31.62亿元，减少7.2亿元，减少比例18.55%。存贷规模逐渐趋于合理水平。

（2）近五年重庆港期末银行存款与带息负债匹配情况

重庆港2019-2023期末银行存款与带息负债余额（单位：人民币亿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2023年末 | 2022年末 | 2021年末 | 2020年末 | 2019年末 |
| 银行存款 | 25.65 | 14.70 | 10.07 | 12.77 | 11.27 |
| 带息负债余额 | 38.82 | 39.47 | 42.07 | 39.72 | 43.14 |
| 其中：短期借款 | 0.00 | 0.27 | 2.20 | 1.00 | 4.8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4.14 | 3.24 | 4.14 | 2.60 | 8.12 |
|  长期借款 | 33.27 | 35.00 | 35.73 | 36.12 | 30.18 |
|  长期应付款 | 1.41 | 0.96 | 0.00 | 0.00 | 0.00 |

重庆港存在大额贷款规模的原因主要是因为前期新建果园港区、改扩建珞璜港区等大型建设工程形成的专门中长期贷款等。重庆港的带息负债主要来自国开行政策性贷款和其他银行的中长期重点项目贷款，其利率在2.50%-4.67%之间。从表中数据可以看出，重庆港带息负债呈现逐步下降的趋势。

同时重庆港近5年银行存款期末余额在2022年末和2023年末扣除寸滩港区征地拆迁补偿款后其余额保持在10亿元左右且略有下降。重庆港保持10亿元左右的货币资金余额：一是保证生产经营资金需求。重庆港需储备部分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职工工资和开展贸易业务等。二是偿还到期贷款本息。重庆港因新建或改扩建港口基础设施，形成中长期贷款，需保留一定货币资金余额，用于每年有息负债还本付息。重庆港近五年（2024年-2028年）还款计划分别4.27亿元、6.28亿元、6.92亿元、4.73亿元和4.76亿元，合计26.96亿元。三是用于设施设备投资。重庆港属于交通运输业中的港口行业，需保留一定货币资金用于设施设备等投资、运营及维护。2024年，公司基本建设投资、设备投资、更新维护投资等投资预算合计4.23亿元（不含股权投资）。

综上，2023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大是因为重庆港在2023年12月29日收到寸滩港征收补偿款9.41亿元，重庆港2023年末出现大额货币资金和大额借贷规模属于临时性情况，有其特殊性，不存在异常。

**2. 说明所存放的货币资金是否可自由支配、是否存在限制性用途、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重庆港2023年末货币资金余额25.65亿元除1.30亿元作为承兑汇票保证金被冻结以外，其余货币资金24.35亿元均可自由支配、不存在限制性用途、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3. 会计师意见：**

我们对重庆港的货币资金执行了审计程序，我们认为重庆港2023年末维持大额货币资金和大额借贷规模的原因系重庆港年末收到大额寸滩港区征地拆迁补偿款形成的，具有合理性。重庆港2023年末货币资金余额25.65亿元除因1.30亿元因作为承兑汇票保证金被冻结以外，其余货币资金24.35亿元均可自由支配、不存在限制性用途、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三）结合公司未来经营和投资计划等情况，说明公司未来的资金需求敞口、拟采用的融资方式、以及因此可能会对公司造成的财务压力和应对措施。**

**1. 未来公司资金需求情况。**

重庆港未来资金需求主要在归还带息负债、支付工程尾款、购置港口专用设施及补充流动资金。

**归还带息负债。**重庆港为满足区域经济和自身可持续发展需要，近年来先后对江津珞璜作业区、果园作业区、江津兰家沱作业区、长寿化工码头等基础设施进行改扩建，而建设资金主要来自于银行贷款。截止2023年年末，重庆港有息负债合计38.82亿元，含长期借款33.27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4.14亿元，长期应付款1.41亿元，未来五年（2024年-2028年）还款计划分别4.27亿元、6.28亿元、6.92亿元、4.73亿元和4.76亿元，合计26.96亿元。截至2024年5月末，带息负债由年初的38.82亿元，缩减至31.62亿元，减少7.2亿元，减少比例18.55%。

**支付工程尾款。**截止2023年年末，重庆港尚待支付的工程质保金、设备质保金等其他应付款3.21亿元。

**购置港口专用设施。**因寸滩港被整体征收，其业务全部转移至果园港。为优化、完善果园港集装箱功能，提高果园港集装箱作业能力，重庆港拟收购果园港与集装箱功能相关的资产。

**2. 未来公司资金需求敞口、拟采用的融资方式，以及因此可能会对公司造成的财务压力和应对措施。**

重庆港2019年-2023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91亿元、7.72亿元、5.36亿元、6.82亿元、7.01亿元，平均每年6.56亿元。

截止2023年末，在收到部分寸滩港拆迁补偿款后，重庆港货币资金余额25.65亿元；根据寸滩港拆迁补偿协议还剩32.36亿元补偿款待2024年-2025年陆续收取；加上重庆港每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在无特殊重大资金支出的情况下，基本能覆盖前述资金需求。鉴于重庆港与各金融机构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能争取到合理年利率的贷款，按目前LPR计算，新增的贷款年利率基本可控制在2.5%-3.5%之间，若出现资金需求，主要以银行贷款融资解决。

综上，重庆港未来若出现资金需求敞口，主要采取银行贷款解决，且能争取到合理年利率，对重庆港造成的财务压力相对可控。

特此公告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8日